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所述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lenovo 联想**

**Lenovo Group Limited 联想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

### 首次完成公告

#### 有關收購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的 X86 伺服器硬件及相關維護服務業務

茲提述联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收購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IBM」）的 X86 伺服器硬件及相關維護服務業務（「收購事項」）及首次完成。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首次完成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生效。作為現金代價（經若干調整後）約 1,847,000,000 美元（相等於約港幣 14,327,179,000）已支付予、及作為代價股份之 182,000,000 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 IBM。自首次完成日起計一年期間內，在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IBM 禁止向第三方發售、銷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代價股份，惟（i）根據向全體股東提呈收購或交換要約，或（ii）有關涉及本公司的第三方收購或業務合併交易作出者除外。

其後完成受制於總資產購買協議內規定之條件，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注意收購事項可能或可能不會達致其後完成，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就本公告而言，美元與港元按照 1.00 美元兌 7.757 港元之匯率兌換。該匯率僅作說明之用，不應視為港元金額可實際按該匯率或任何匯率兌換為美元的聲明。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  
首席執行官  
楊元慶

二零一四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元慶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朱立南先生及趙令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丁利生先生、田溯宁博士、Nicholas C. Allen 先生、出井伸之先生、William O. Grabe 先生、William Tudor Brown 先生及馬雪征女士。